

让全民阅读成为特区 “高贵的坚持”

——写在深圳读书月15周年之际

王京生



深圳少年儿童在书店“满载而归”

深圳市民在共同分享自己的读书体会

一位家长正在与孩子参与亲子阅读活动

入夜后的深圳图书馆灯火通明

今年11月，深圳迎来第十五届读书月。很多老朋友因为读书月而相识、坐在了一起。15年来，我们一直在坚持做着共同的一件事。15年，是人生很长的一段，仿佛十分遥远了，但是回想起来，一切又都历历在目。回顾读书月举办以来的15年，要感谢每一个参与者，你们都是读书月的中坚力量，没有你们，读书月不可能在深圳兴起并蓬勃发展。

读书月的高贵坚持，得益于市委市政府一直以来的高度重视，历届市委主要领导都为之付出心血。王荣书记、许勤市长多次出席读书月开幕式；李灏、厉有为、李海东等总顾问以及饶宗颐、金庸、余秋雨、陈佳洱、谢冕等特别顾问一直对读书月关爱有加。

读书月的高贵坚持，得益于读书月组委会、文体旅游局、出版发行集团坚持不懈的努力；得益于中央、省、市新闻媒体与读书月志同道合、一路同行；得益于充满生机活力的民间阅读组织，推动了读书月的可持续发展。

深圳读书月，从提倡到确立，是不断呼唤的结果。读书月之所以成为深圳这座城市高贵的坚持，来源于深圳人的读书热情，来源于我们值得尊敬的市民——他们对阅读的热情、努力的追求与不断的呼唤，让读书月一路走来，越走越宽广。

早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，深圳读书的风气和浪潮就让人印象深刻。

记得上世纪80年代，我在北京读研究生期间，在北京图书馆待了半年。当时，整个北图真是门可罗雀，偌大阅览室里经常只有我一个人。来到深圳后，这里的场景和北京形成了巨大的反差：人们排着队进图书馆，甚至要走后门去办一个图书证。如果说读书月是深圳这座城市的高贵的坚持，那么，这种高贵的坚持来源于我们可尊敬的市民。我们可以设想，没有这么好的市民，读书月在另外的一个城市会不会有这样越走越宽广、蔚为大观的壮观场面呢？

1997年，深圳图书馆馆长刘楚才提出了《关于建立“深圳读书节”的提案》，第二年又提了一次。当时，我在文化局工作，考虑到设立“节”需要层层审批，就建议把“读书节”改为“读书月”，要求新闻出版处开展调研。当时，我们还请示了李统书副书记、白天部长，得到了他们的大力支持。在深圳读书月十五年时，抚今追昔，市委领导、宣传文化部门都做出了重要贡献，但最重要的是我们的市民。有许多地方都在倡导读书，但是深圳率先做成并作出影响，成为“全球全民阅读典范城市”，这得益于我们有热爱阅读的市民。

深圳读书月连续举办15年，在座同仁发挥了重要作用，特别是两个部门。一个是新华书店，就是现在的出版发行集团。他们自觉担当起这个公益品牌活动，每年几百项活动，从策划、创意、组织到落实，之后又进入第二年，周而复始，不休不懈；另一个是文体旅游局，特别是新闻出版处，读书月组委会办公室发挥了很大的作用，负责联络各方，争取支持，不断推动读书月各项工作，现在还在全力推动阅读立法。此外，深圳图书馆等也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。

读书月的成功举办，离不开媒体的支持。在深圳媒体中，最有文化自觉和文化激情的首推《深圳商报》的“文化广场”，可谓“首举义旗之急先

锋”，对创立之初的读书月给予许多热情关注和报道，后来，深圳报业集团、广电集团都加入进来，参与策划了许多读书月活动。

中央驻深媒体，是深圳读书月志同道合的朋友，应该说，我们是“一家人”在推动一件事。2010年，在评选深圳十大观念时，他们也参与进来，十大观念产生时，市民网友投票和专家学者投票的重合率高达90%，这也说明了中央媒体记者和深圳心有灵犀。而他们本身，就是深圳人里面的优秀分子，身怀着一种使命感。

我们还要感谢越来越多的民间阅读组织，他们是我们读书月可持续发展的关键。

在这里，我想真诚地对每一位读书月的参与者说声谢谢！深圳读书月是一件重要的事，但更重要的是我们在一起奋斗，没有谋求任何个人利益，这是大家“高贵的坚持”。这样的坚持，让我们每年11月都心生一种期盼。

确实，深圳读书月是一件很有理想主义色彩的事，深圳又是一个梦想之城、光辉之城。她的光辉，将因为读书月等一系列深圳奇迹而不断为世人所知，而且影响了我们城市的进程乃至中国文化的

发展。读书，不仅关乎一个人的成长进步和内心的快乐丰富，不仅关乎一个民族的强盛，更重要的是，它关乎人类的可持续发展。无论是广阔天空的星斗，还是我们脚下不断延伸的道路，都可以在阅读中实现统一。

今年读书月，深圳出版发行集团出版了《高贵的坚持——深圳读书月15年回眸》一书，对读书月的发展历程有很多的记载和梳理，阐述了读书月的文化价值和深远影响。

说到底，举办读书月、提倡读书，其实源于一种良知。把读书提倡起来、推动下去，无非是想“致良知”。

近年来，深圳开展了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。在这些活动中，深圳读书月是“求真”，就是追求真理、追求知识；创意十二月是“求美”，万紫千红、百花齐放，创意让生活更美好；关爱行动是“求善”，助人者最乐，行善者最美。真善美融于其中，是这些活动长盛不衰的最根本原因。一件事情，如果是去赶时髦，违背良知而趋附于某种东西，就永远做不成，或者只是昙花一现。“每岁烟花一重”，我们做一件事，如果不是源于良知，做得再多、再好，都难以持续。

文化是可持续发展的关键，而阅读是可持续发展的源泉。人的可持续发展，必须通过阅读来获取知识、获得成长，拾级而上，一步一个台阶地往上走。

深圳读书月“善莫大焉”，在5000年的象形文字和亿万人凝视未来的眼睛之间找到结合点，就是阅读；无论是广阔天空的星斗，还是我们脚下不断延伸的道路，都可以在阅读中实现统一。通过阅读，我们可以实现人类的进步目标，这就是这个城市最可贵的东西，希望我们可以继续把这件“善事”做下去。

我们希望每一个人都可以享受到阅读的宁静、快乐和充实，都可以找到自己的阅读场合、阅读群体，都可以进行阅读经验的分享、阅读才艺的展示。读书月就是要让每个市民、每个民间阅读组织散发出熠熠闪光的一面，构成蔚为壮观的阅读场景。站在读书月15年的新起点上，面向未来，我们

有新的期许。希望《深圳经济特区全民阅读促进条例》尽快出台。现在，深圳阅读条例已“呼之欲出”，我们要感谢市委市政府、感谢市人大以及提倡阅读的立法者们。深圳能否在全国推出第一部阅读条例，关乎深圳读书月的荣誉，关乎未来读书月是否有法律保障。

大力发展民间阅读组织，使不同民间阅读组织在深圳自由、健康、茁壮成长。全民阅读的发展，不仅需要政府提倡、企业运作、主办者殚精竭虑，还要让一大批民间阅读组织充分发挥作用，才能夯实城市阅读的基石。

展望深圳未来，我们希望每一个人都可以享受阅读的乐趣、快乐和充实，都可以找到自己的阅读场合、阅读群体，都可以进行阅读经验和阅读知识的分享，都可以进行各自阅读才艺的展示，或辩论、朗诵，或清谈、演讲。读书月就是要让每个市民、每个阅读组织都散发出熠熠闪光的一面，构成蔚为壮观的深圳阅读场景。

经过读书月的多年推动，深圳今天有了浓郁的求学问道的风气。现在，深圳有读书论坛、市民文化大讲堂，每年都请全国一流学者来传道授业解惑。尽管深圳今天发展得很好，但是，我们必须聚全国才智乃至世界之才智，让这个城市的市民享受到永远一流的学术讲座和大家智慧，这才是我们为市民做的知识方面最大的一件好事。深圳，就应该成为百舸争流、百家争鸣，各路名家传道授业解惑的地方，是每个人都能获得知识的地方。深圳要永远有这种开放的气派。

如今，我们已经有了读书论坛、市民文化大讲堂、深圳晚八点、南书房夜话等讲座和求知的场所，但我们可以做得更好。我们希望在这片热土上也能出现程下学海的盛宴，出现雅典广场的辉煌，让大家可以在一起辩论、演讲，以学识卓见互相砥砺。最近，深圳推出了“南书房夜话”，邀请深圳学者一起切磋、问道，我们希望在这里可以听到对儒学的探讨，对佛学、道家的讲解，对希腊文化伊斯兰文明的介绍、可以围绕人类文明和各大学派进行探讨，围绕中国和世界传统文化做好文章。深圳正建设深圳学派，我们的学派不能长在浮土之中，要经得起风吹雨打，就要把根底打得牢牢的。

无论是各种论坛还是读书月活动，希望都可以坚持下去开展好，不断扩大影响，但扩大影响永远要植根于“实现市民文化权利”。雅典只有二三十万人，多的时候就五六十万，但它却是人类一种文明的发起者，奉献了人类最重要的文化遗产之一，其影响和文明辐射到全世界。在文化发展中，我们同样要精耕细作，满足市民的文化权利，作出影响，推动文化往前发展。

“庸儒心事问天问，大地山河跨海来”，当今时代，从对文化的主张来看有许多声音，有真知灼见，有批判的声音，也有迷惑的声音。当许多人尚在迷茫之时，世界已悄然发生巨大变化，世界潮流滚滚而来，我们必须继续保持对理想主义的热情，迎接“大地山河跨海来”的局面，希望读书月的发展得到大家的理解和支持，我们继续共同推动深圳读书月的健康发展！

(作者为中共深圳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长)

法律专家聚首深圳研讨依法治市

本报电 11月28日上午，由中国法学会、深圳市委市政府主办的“建设一流法治城市”研讨会开幕。来自中国法学会、中国社科院、中国人民大学等单位的数十位著名法学专家学者参与讨论，为深圳建设一流法治城市建言献策。研讨会分主旨演讲和单元讨论两个环节，重点针对“科学立法”、“公正司法”、“法治政府”、“司法体制改革”等法治问题中的热议话题展开讨论。广东省委常委、深圳市委书记王荣在会上指出，依法治国是我们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，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以来开启了“依法治国”的新进程。深圳作为经济特区，一座改革开放城市，如果说当年是“破”字当头，率先打开市场经济，那么今天“破”“立”并举，立字当头，打造一个安全有序的法治社会。他希望中国法学会进一步加强对深圳新时期法治建设的关注和思考，助力深圳建设一流法治城市。

广东省政协党组副书记、副主席、广东省法学会会长梁伟表示，法治兴则国家强，当今的中国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，已经成为时代的强音，法治在国家和社会治理中的作用越来越重要。他认为，深圳是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城市，法治建设一直走在全国前列，近年来更是把法治提升到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突破口，顶层设计，改革创新，狠抓落实，在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制订了23项专项行动的基础上，深圳市又进一步明确了六大专项工作，全力推进一流法治城市建设，这是在新的形势下，发挥特区优势的最重要举措，应该为之喝彩。

中国法学会会长王乐泉表示，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后，深圳市提出市场化、法制化、国际化和前海战略平台的“三化一平台”。深圳的一流法治城市建设，已经有了很好的基础。

本报电 11月份以来，深圳掀起了一场“爱·文明——点赞深圳十大文明行为”活动，发动市民为自身文明行为点赞，得到了广大市民和网民的热烈响应。活动举办以来，深圳市民、网友们纷纷踊跃推荐自己心目中的深圳文明行为，“爱读书”、“爱微笑”、“爱献血”、“爱助人”、“爱U站”、“爱议事”、“爱家园”、“爱实干”等文明行为得到了深圳市民和网民的大力推荐。深圳人对自身文明行为的推选和点赞、认同和共鸣，成为深秋时节一

道动人的文明景致。

其中“爱读书”这一条文明行为受到了深圳市民和网民的广泛认同。每个周末的早晨，9时开放的深圳市图书馆外都排起长队，开馆半小时内，3000多个座位就被一抢而空。据统计，深圳图书馆年进馆人数达350万人次，日均入馆人数达1.2万，年均外借文献近370万册，年均办证量达8.5万张，在全国公共图书馆界名列前茅。深圳居民平均每日阅读图书29.72分钟，每周图书阅读率为63.5%，远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。

深圳各式各样的读书活动也是层出不穷，11月2日晚，在深圳市南山区海德广场上举行的城市萤火虫换书活动中，数百本书铺满广场，数百人在书本之间川流，寻找自己心仪的好书。这些人当中，有带着孩子的母亲，有结伴而行的恋人，也有白发苍苍的老人……这是从世界读书日举办3届以来，被媒体评价为“最好玩、最被期待的活动”。深圳大学传播学院院长吴予敏教授认为，热爱阅读正在成为深圳的时尚生活方式甚至“新民俗”。参加点赞活动的网友们也纷纷发表自己对“爱读书”的看法。



图为深圳市民在换书活动中挑选自己“心仪”的读物

「爱读书」成深圳「新民俗」

